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267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2673 号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信息公司）编制的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中孚信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孚信息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中孚信息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

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孚信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孚信息公司截止2022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需要说明的是，本鉴证报告仅供中孚信息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中孚信息公司证券发行申请文件的必备内容，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叶金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王淮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10 号）核准以及会后调整事项，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不超过 42,943,769 股。截止 2020 年 7 月 20 日，本公司实际向发行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883,333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12,999,98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2,822,059.7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00,177,920.25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编号为大华验字[2020]000379 号的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开户单位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济南经七路支行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531903690610805	700,177,920.25	21,321,407.88	活期
中国银行济南工业南路支行	中孚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44242301133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	南京中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112501011900937091		21,272,991.10	活期
合 计			700,177,920.25	42,594,398.98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募投项目“运营服务平台建设”原计划由本公司实施，依托公司现有的销售和服务网络，扩建安全服务中心、产品演示中心、客服呼叫中心及总部培训基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孚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孚安全”）拥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一直从事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业务，近年来一直不断扩展国内市场，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业务布局，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加快募投项目

的实施进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运营服务平台建设”实施主体增加中孚安全。

2、为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2021 年 3 月 10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实施主体增加中孚安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7,254.44 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20]008315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将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总金额 7,254.44 万元从募投专户中转出。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 8 月 1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 年 9 月 17 日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公司 2021 年 8 月 27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8,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公司 2022 年 8 月 2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0 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本公司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没有发现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前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形。

五、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因公司募投项目“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已实施完毕，同意中孚安全募投专户结余资金 6,154,186.60 元及相应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负责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上述募投专户结余资金主要系募投专户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结余资金占该项目前次募集资金的比例为 3.21%。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募投专户余额为 0，尚未注销。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平台建设”已实施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募集资金 42,594,398.98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负责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上述募投专户结余资金主要系项目结余、募投专户理财收益及利息，结余资金占上述两个项目前次募集资金的比例为 9.79%。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投专户余额为 42,594,398.98 元，尚未注销。

六、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2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并确认调整“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及“运营服务平台建设”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相关募投项目内部结构调整未涉及取消原募投项目以实施新项目，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亦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其他情形。

上述调整募投项目内部结构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长远发展需要。

2、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8 月 1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对募投项目研发费用中的人工费用先以自有资金账户支付，每季度再依据实际支付情况汇总后从募集资金账户划拨。为便于日常资金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由母公司统筹管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中孚安全和南京中孚的研发人员薪酬一般由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垫付，每季度中孚安全和南京中孚从募集资金户置换研发人员薪酬。

“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和“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财务人员在实际操作过程中为减少资金划转流程，部分季度研发人员薪酬从实施主体募集资金账户置换后直接划转资金至本公司银行账户，累计划转 16,889.04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账户置换划转流程不规范情况未改变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用途，未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前次募集资金到账已满五个年度的情况

本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4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262,140,000.00 元，前次募集资金到账已满五个会计年度。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700,177,920.2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73,486,250.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0 年度：189,431,932.75				
						2021 年度：248,032,223.30				
						2022 年度：232,256,661.9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	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	192,000,000.00	192,000,000.00	191,378,379.51	192,000,000.00	192,000,000.00	191,378,379.51	621,620.49	2022 年 4 月 28 日 注 1
2	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	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	258,000,000.00	258,000,000.00	247,569,036.97	258,000,000.00	258,000,000.00	247,569,036.97	10,430,963.03	2022 年 12 月 22 日 注 2
3	运营服务平台建设	运营服务平台建设	177,000,000.00	177,000,000.00	161,360,913.77	177,000,000.00	177,000,000.00	161,360,913.77	15,639,086.23	2022 年 12 月 22 日 注 2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86,000,000.00	73,177,920.25	73,177,920.25	86,000,000.00	73,177,920.25	73,177,920.25		不适用
	合计		713,000,000.00	700,177,920.25	673,486,250.50	713,000,000.00	700,177,920.25	673,486,250.50	26,691,669.75	

注 1: 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实际投资额中包括了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及手续费 5,532,566.11 元，项目结余为 6,154,186.60 元。

注 2: 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及运营服务平台建设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实际投资额中包括了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及手续费 16,524,349.72 元，项目结余为 42,594,398.98 元。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1	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	不适用	不适用	39,471,726.30	18,249,170.27	-32,570,331.00	25,150,565.57	不适用
2	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	不适用	不适用	68,495,535.58	18,731,510.83	-139,949,456.30	-52,722,409.89	不适用
3	运营服务平台建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07,967,261.88	36,980,681.10	-172,519,787.29	-27,571,844.31	

注：1、基于国产平台的安全防护整体解决方案 2022 年 4 月 28 日结项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距离结项时间较短，未满一年，暂不适用业绩承诺对比。

2、基于大数据的网络安全监管整体解决方案 2022 年 12 月 22 日结项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距离结项时间较短，未满一年，暂不适用业绩承诺对比。

3、运营服务平台建设均无承诺业绩且不会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以上效益对比情况不适用。